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企業工會 函

地址：臺北市中正區寶慶路35號4樓
聯絡人：梁景揚
電話：(02)2349-3928
傳真：(02)2389-8203
Email：botu.botu@msa.hinet.net

受文者：臺灣銀行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4月30日
發文字號：(104)臺銀企工字第104043003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1040430032_Attach1.doc、1040430032_Attach2.doc、1040430032_Attach3.doc)

主旨：公告本會訂於本（104）年6月11日星期四下午12時30分至6月12日下午2時，假臺灣銀行行員訓練所交誼廳召開第6屆第3次會員代表大會勞動教育訓練，並辦理第5屆勞工董事選舉。

說明：【選舉公告事項】

一、選務工作日期流程：

- 1、104年4月30日 選舉公告
- 2、104年5月1日至15日 受理候選人登記
- 3、104年5月18日 候選人撤銷登記
- 4、104年5月29日 審核候選人資格及抽籤選號
- 5、104年5月29日 選舉公報
- 6、104年6月11日至12日 召開會員代表大會投票選舉

二、選舉地點：臺灣銀行行員訓練所一樓交誼廳（臺北市士林區陽明山山仔后和平路10號）

三、本次選舉相關事項：第5屆勞工董事，應選3人，候補3人，任期三年。

四、候選人登記注意事項：

1、登記時間：自104年5月1日星期五至104年5月15日星期五，營業日上午9時至下午5時。

2、登記地點：臺灣銀行企業工會（10043臺北市中正區寶慶路35號4樓），本會電話：02-2349-3938、02-2349-3928，本會傳真：02-2389-8203。候選人登記表可先傳真，再補寄正本，惟正本必須於104年5月15日（星期五）前掛號寄送本會，以郵戳為憑。

3、候選人資格：詳如附件一至附件三。

五、附件一：臺灣銀行企業工會公股董事選舉辦法

附件二：勞工董事候選人登記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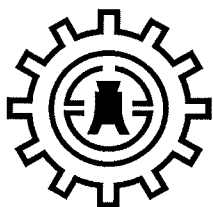
附件三：推薦參選勞工董事連署書

六、本文僅為選舉公告，請傳閱週知。第6屆第3次會員代表大會勞動教育訓練之開會通知單將於本（104）年5月中旬行文各與會人員。

正本：臺灣銀行營業部、臺灣銀行發行部、臺灣銀行公庫部、臺灣銀行館前分行、臺灣銀行信託部、臺灣銀行臺南分行、臺灣銀行臺中分行、臺灣銀行高雄分行、臺灣銀行基隆分行、臺灣銀行中興新村分行、臺灣銀行嘉義分行、臺灣銀行新竹分行、臺灣銀行彰化分行、臺灣銀行屏東分行、臺灣銀行花蓮分行、臺灣銀行延平分行、臺灣銀行中山分行、臺灣銀行高雄加工出口區分行、臺灣銀行宜蘭分行、臺灣銀行臺東分行、臺灣銀行澎湖分行、臺灣銀行鳳山分行、臺灣銀行桃園分行、臺灣銀行板橋分行、臺灣銀行新營分行、臺灣銀行苗栗分行、臺灣銀行豐原分行、臺灣銀行斗六分行、臺灣銀行南投分行、臺灣銀行南門分行、臺灣銀行公館分行、臺灣銀行左營分行、臺灣銀行北投分行、臺灣銀行霧峰分行、臺灣銀行金門分行、臺灣銀行馬祖分行、臺灣銀行安平分行、臺灣銀行中壢分行、臺灣銀行三重分行、臺灣銀行頭份分行、臺灣銀行前鎮分行、臺灣銀行城中分行、臺灣銀行民權分行、臺灣銀行潭子分行、臺灣銀行連城分行、臺灣銀行員林分行、臺灣銀行松江分行、臺灣銀行鼓山分行、臺灣銀行龍山分行、臺灣銀行忠孝分行、臺灣銀行信義分行、臺灣銀行復興分行、臺灣銀行三民分行、臺灣銀行臺中港分行、臺灣銀行羅東分行、臺灣銀行埔里分行、臺灣銀行岡山分行、臺灣銀行新興分行、臺灣銀行苓雅分行、臺灣銀行松山分行、臺灣銀行健行分行、臺灣銀行中和分行、臺灣銀行太保分行、臺灣銀行竹北分行、臺灣銀行國際金融業務分行、臺灣銀行士林分行、臺灣銀行新莊分行、臺灣銀行大甲分行、臺灣銀行新竹科學園區

分行、臺灣銀行樹林分行、臺灣銀行新店分行、臺灣銀行國際部、臺灣銀行微信部、臺灣銀行黎明分行、臺灣銀行民生分行、臺灣銀行永康分行、臺灣銀行三多分行、臺灣銀行臺北世貿中心分行、臺灣銀行大安分行、臺灣銀行華江分行、臺灣銀行潮州分行、臺灣銀行蘇澳分行、臺灣銀行大雅分行、臺灣銀行楠梓分行、臺灣銀行臺中工業區分行、臺灣銀行企劃部、臺灣銀行秘書處、臺灣銀行人力資源處、臺灣銀行會計處、臺灣銀行資訊處、臺灣銀行經濟研究處、臺灣銀行法令遵循處、臺灣銀行敦化分行、臺灣銀行南港分行、臺灣銀行和平分行、臺灣銀行水湳分行、臺灣銀行中崙分行、臺灣銀行土城分行、臺灣銀行不動產管理部、臺灣銀行香港分行、臺灣銀行桃園國際機場分行、臺灣銀行大昌分行、臺灣銀行五甲分行、臺灣銀行博愛分行、臺灣銀行中庄分行、臺灣銀行平鎮分行、臺灣銀行仁愛分行、臺灣銀行南崁分行、臺灣銀行圓山分行、臺灣銀行董事會秘書室、臺灣銀行行政風處、臺灣銀行職工福利委員會、臺灣銀行總務處、臺灣銀行五股分行、臺灣銀行大里分行、臺灣銀行安南分行、臺灣銀行西屯分行、臺灣銀行天母分行、臺灣銀行鹿港分行、臺灣銀行內壢分行、臺灣銀行董事會稽核處、臺灣銀行臺南科學園區分行、臺灣銀行虎尾分行、臺灣銀行淡水分行、臺灣銀行授信審查部、臺灣銀行消費金融部、臺灣銀行財務部、臺灣銀行債權管理部、臺灣銀行內湖分行、臺灣銀行嘉北分行、臺灣銀行東港分行、臺灣銀行汐止分行、臺灣銀行梧棲分行、臺灣銀行小港分行、臺灣銀行中屏分行、臺灣銀行群賢分行、臺灣銀行北大路分行、臺灣銀行文山分行、臺灣銀行太平分行、臺灣銀行德芳分行、臺灣銀行建國分行、臺灣銀行屏東農科園區分行、臺灣銀行新園分行、臺灣銀行電子金融部、臺灣銀行東桃園分行、臺灣銀行蘆洲分行、臺灣銀行高雄國際機場分行、臺灣銀行風險管理部、臺灣銀行臺北港分行、臺灣銀行臺中科學園區分行、臺灣銀行高雄科學園區分行、臺灣銀行東湖分行、臺灣銀行高榮分行、臺灣銀行南港軟體園區分行、臺灣銀行龍潭分行、臺灣銀行仁德分行、臺灣銀行林口分行、臺灣銀行木柵分行、臺灣銀行臺南創新園區分行、臺灣銀行財富管理部、臺灣銀行採購部、臺灣銀行貴金屬部、臺灣銀行公教保險部、臺灣銀行武昌分行、臺灣銀行臺北分行、臺灣銀行金山分行、臺灣銀行信安分行、臺灣銀行劍潭分行、臺灣銀行萬華分行、臺灣銀行板新分行、臺灣銀行雙和分行、臺灣銀行南新莊分行、臺灣銀行桃興分行、臺灣銀行新明分行、臺灣銀行六家分行、臺灣銀行北臺中分行、臺灣銀行中臺中分行、臺灣銀行嘉南分行、臺灣銀行南都分行、臺灣銀行北高雄分行、臺灣銀行成功分行、臺灣銀行北花蓮分行、臺灣銀行國內營運部、臺灣銀行企業金融部、臺灣銀行新湖分行、臺灣銀行五福分行、臺灣銀行六甲頂分行、臺灣銀行中都分行、臺灣銀行臺北國際機場分行、臺灣銀行新莊副都心分行、臺灣銀行仁武分行

副本：臺北市政府勞動局、中華民國全國總工會、全國產業總工會、全國金融業工會聯合總會（副本不含附件）



臺灣銀行企業工會

臺北市 100 中正區寶慶路 35 號 4 樓

TEL : (02) 2349-3938 2349-3928 FAX : (02) 2389-8203

e-mail : botu.botu@msa.hinet.net website : botu.org.tw

公股董事選舉辦法

93 年 11 月 25 日修正版

97 年 06 月 24 日第四屆第六次聯席理監事會修訂

100 年 4 月 22 日第五屆第 2 次會員代表大會修訂

第一條 臺灣銀行企業工會（以下簡稱本會）為推選本會代表擔任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公股董事，特依國營事業管理辦法第三十五條規定，訂定本辦法。

第二條 本會應選出擔任公股董事之代表三人，候補三人，其選任、撤換及職權之行使與限制，應依本辦法之規定，本辦法未規定者，依其他相關法令之規定。

第三條 本會推選之公股董事應具備下列資格：

1. 本會會員入會滿四年以上，且未受停權處分者。
2. 任職臺銀之年資十年以上者。
3. 曾任本會會員代表以上（含）之幹部達三年以上者。

具備以上資格者經會員代表十人連署，得為公股董事候選人。

第四條 下列各款人員，不得受推選為公股董事：

1. 具有財政部訂頒「銀行負責人應具備資格條件準則」第三條所列之消極資格者。
2. 現任本行各單位主管者。
3. 最近三年內受記過以上處分者。
4. 現任本會理事長。
5. 現任 13 職等（含）。

第五條 本會推派之公股董事，由本會會員代表於大會以無記名連記法選舉產生，選舉程序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六條 公股董事之選舉應由本會於選舉日三十日前，對本會會員進行徵求候選人之公告，並以十五日之期限受理候選人登記。

第七條 依前二條之規定選舉產生之公股董事，由本會推派報請財政部聘任之。

第八條 經本會推派之董事選任後，應盡善良管理人義務，依下列規定行使職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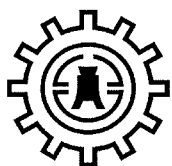
- 1.不得違反本會章程、各項會議之決議及本會利益。
- 2.應於本行董事會議結束後七日內向本會報告決議事項。
- 3.應出席本會會員代表大會、理事會及常務理事會，會議紀錄應呈理事會供閱。
- 4.本會推派之董事，在董事會之提案需經理事會或常務理事會通過。如屬臨時董事會，須向理事長口頭或傳真核備。

第九條 本會推選之公股董事任期依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組織章程之規定。連選得連任一次。公股董事經撤換、解任出缺時，由候補公股董事依序補派繼任，其任期以補足原任期為止。

第十條 本會推派之董事若喪失工會會員資格或有本法第四條所訂資格時，應立即解任。

第十一條 本會推派之董事若違反第八條之義務或有其他不適任之情形者，由本會會員代表大會授權理事會辦理，經本會理事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出席理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撤換之。

第十二條 本辦法經會員代表大會通過後自第四屆『101年8月1日』實施，修正時亦同。



臺灣銀行企業工會

臺北市 100 中正區寶慶路 35 號 4 樓

e-mail : botu.botu@msa.hinet.net website : botu.org.tw

TEL : (02)2349-3938、(02)2349-3928 FAX : (02)2389-8203

勞工董事 候選人登記表

一、基本資料：(如登記參選請填寫下列表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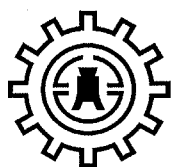
會員姓名		員工編號	
服務單位名稱		職稱	
服務單位代號		學歷	
服務單位電話	()	傳真	()
本行工作經歷			

二、本登記表及推薦參選勞工董事連署書，請於 104 年 5 月 15 日（星期五）前
逕寄本會彙辦。

三、聯絡人：蔡慈文 電話：(02)2349-3938、2349-3928 傳真：(02) 2389-8203

候選人姓名：_____（請簽名+蓋章）

填表日期：中華民國 1 0 4 年 5 月 日



臺灣銀行企業工會

臺北市 100 中正區寶慶路 35 號 4 樓

e-mail : botu.botu@msa.hinet.net website : botu.org.tw

TEL : (02) 2349-3938、2349-3928 FAX : (02) 2389-8203

推薦參選勞工董事連署書

受推薦人單位代號：_____ 單位名稱：_____

姓名：_____ 員工編號：_____

序 號	連署人姓名	服 務 單 位		本會職稱	連署人簽章
		代號	名 稱		
1				會員代表	
2				會員代表	
3				會員代表	
4				會員代表	
5				會員代表	
6				會員代表	
7				會員代表	
8				會員代表	
9				會員代表	
10				會員代表	

一、本連署書及勞工董事候選人登記表請於 104 年 5 月 15 日(星期五)前逕寄本會彙辦。

二、聯絡人：蔡慈文 電話：(02) 2349-3938、2349-3928 傳真：(02) 2389-8203

受推薦人姓名：_____ (請簽名+蓋章)

填 表 日 期 : 中 華 民 國 1 0 4 年 5 月 日